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蔡宗廷
電話：06-2686751轉1521
傳真：06-2607003
電子信箱：kinyo55@mail.tnepb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23日
發文字號：府環空字第1130991823C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0991823CA0C_ATTCH5. pdf、0991823CA0C_ATTCH6. pdf、
0991823CA0C_ATTCH7. pdf、0991823CA0C_ATTCH8. pdf)

主旨：檢送修正「113年臺南市淘汰老舊機車及換、新購電動二
輪車補助方案」公告附件之部分條文及相關規定影本1
份，請惠予協助張貼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（秘書室）（含附件）、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（空氣及噪
音管理科）（含附件）

